



HENG TAI CONSUMABLES GROUP LIMITED

亨泰消費品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97)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全年業績公佈

亨泰消費品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全年業績連同上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營業額	3	2,274,317	1,726,825
銷售成本		(1,764,541)	(1,378,103)
毛利		509,776	348,722
其他收入		9,916	19,699
銷售及分銷開支		(142,083)	(101,377)
行政開支		(111,651)	(55,179)
其他經營開支		(19,990)	(8,014)
經營溢利		245,968	203,851
財務費用	5	(8,358)	(9,669)
攤分聯營公司溢利		22,779	2,906
除稅前溢利		260,389	197,088
所得稅開支	6	(8,538)	(7,008)
年內溢利	7	251,851	190,080
下列各項應佔：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		255,148	190,127
少數股東權益		(3,297)	(47)
		251,851	190,080
每股盈利	8		
基本		16.3港仙	13.3港仙
攤薄		16.1港仙	13.3港仙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558,855	423,079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237,531	42,183
在建工程		2,223	23,845
商譽		287,378	168,090
其他無形資產		90,943	77,925
其他資產		50,671	26,689
投資會籍		108	108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	227,420
投資		33,043	–
		<u>1,260,752</u>	<u>989,339</u>
流動資產			
生物資產		1,314	–
存貨		171,808	149,082
應收賬項	9	298,025	207,165
預付款項、訂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78,984	59,488
投資		334	20,574
銀行及現金結存		589,082	245,438
		<u>1,139,547</u>	<u>681,747</u>
總資產		<u>2,400,299</u>	<u>1,671,086</u>
權益及儲備			
股本		15,901	14,251
儲備		1,972,883	1,323,430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權益		<u>1,988,784</u>	<u>1,337,681</u>
少數股東權益		5,026	24
總權益		<u>1,993,810</u>	<u>1,337,705</u>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借貸		144,204	80,000
應付融資租賃		93	205
遞延稅項負債		7,514	8,693
遞延收入		9,260	—
		<u>161,071</u>	<u>88,898</u>
流動負債			
應付賬項	10	77,699	52,195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9,597	62,626
借貸		105,016	114,895
應付融資租賃		114	121
即期稅項負債		22,992	14,646
		<u>245,418</u>	<u>244,483</u>
總負債		<u>406,489</u>	<u>333,381</u>
總權益及負債		<u>2,400,299</u>	<u>1,671,086</u>
流動資產淨值		<u>894,129</u>	<u>437,26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154,881</u>	<u>1,426,603</u>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年內，本集團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與其業務有關且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一日開始之會計年度生效之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導致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及本年度與過往年度之呈報金額發生重大變動。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資本披露」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披露及呈列」之規定於往年呈列之若干資料已予刪除，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規定之相關比較資料已於本年度首次呈列。

本集團未曾採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著手評估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但尚未能肯定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2.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公認會計原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而編製。

該等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重估按公平值入賬之樓宇及投資以及按公平值減估計銷售點成本入賬之生物資產作出修訂。

3. 營業額

本集團之營業額指向客戶銷售貨品及新鮮農產品、租賃及物流服務收入，呈列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銷售貨品	1,383,922	1,263,605
銷售新鮮農產品	704,358	401,874
租賃收入	4,358	1,262
物流服務收入	181,679	60,084
	<u>2,274,317</u>	<u>1,726,825</u>

4. 分類資料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a)分銷包裝食品、飲料、家庭消費品、化妝產品及冷凍鏈產品；(b)種植及分銷新鮮農產品；及(c)提供按客戶所在地管理之冷凍鏈物流服務。

本集團按客戶所在地劃分之地域分類，指向位於不同地區之客戶提供產品之策略業務單元，而該等地域分類所涉及之風險及回報與其他地域分類所涉及者各不相同。

(a) 主要呈報形式－地域分類

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逾95%之收入、業績、資產及負債來自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客戶及經營，因此並無披露本集團之地域分類之進一步分析。

(b) 次要呈報形式－業務分類

年內，本集團透過加強其冷凍鏈及農產品之全國分銷網絡及物流平台促進其業務，同時對其主要業務分類進行重組。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共有四個主要業務分類：

- (i) 分銷包裝食品、飲料、家庭消費品、化妝產品及冷凍鏈產品(「分銷」)；
- (ii) 種植及分銷新鮮農產品(「種植及分銷」)；
- (iii) 出租物流設備(「出租」)；及
- (iv) 提供物流服務(「物流服務」)。

	分銷 千港元	種植及 分銷 千港元	出租 千港元	物流服務 千港元	企業及 未分配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收入	<u>1,383,922</u>	<u>704,358</u>	<u>4,358</u>	<u>181,679</u>	<u>-</u>	<u>2,274,317</u>
分部業績	<u>178,257</u>	<u>31,948</u>	<u>3,488</u>	<u>75,788</u>	<u>-</u>	<u>289,481</u>
其他收入						9,916
未分配開支						(53,429)
攤分聯營公司溢利	-	-	-	-	22,779	22,779
財務費用	(2,753)	(9)	-	-	(5,596)	(8,358)
除稅前溢利						<u>260,389</u>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分類資產	1,313,058	529,114	9,023	488,644	27,083	2,366,922
投資						<u>33,377</u>
總資產						<u>2,400,299</u>
分類負債	119,862	74,292	1,122	4,134	207,079	406,489
總負債						<u>406,489</u>
其他分類資料：						
資本開支	26,714	3,034	687	25,354	904	56,693
折舊	15,439	222	241	12,618	683	29,203
其他無形資產之攤銷	11,850	6,950	-	-	-	18,800
應收賬款撇銷	311	2,350	-	38	-	2,699
固定資產撇銷	224	-	-	36	-	260

	分銷 千港元	種植及 分銷 千港元	出租 千港元	物流服務 千港元	企業及 未分配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收入	<u>1,263,605</u>	<u>401,874</u>	<u>1,262</u>	<u>60,084</u>	<u>—</u>	<u>1,726,825</u>
分部業績	<u>141,348</u>	<u>33,367</u>	<u>992</u>	<u>18,588</u>	<u>—</u>	194,295
其他收入						19,699
未分配開支						(10,143)
攤分聯營公司溢利	—	—	—	—	2,906	2,906
財務費用	(3,275)	(800)	—	—	(5,594)	<u>(9,669)</u>
除稅前溢利						<u>197,088</u>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分類資產	698,256	203,618	8,583	367,185	145,450	1,423,092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227,420
投資						<u>20,574</u>
總資產						<u>1,671,086</u>
分類負債	127,330	42,235	1,564	3,553	158,699	<u>333,381</u>
總負債						<u>333,381</u>
其他分類資料：						
資本開支	12,894	—	130	6,047	32	19,103
折舊	9,286	394	121	4,770	634	15,205
其他無形資產之攤銷	11,850	4,450	—	—	—	16,300
其他應收賬款撥備	—	—	—	600	—	600
固定資產撇銷	<u>38</u>	<u>—</u>	<u>—</u>	<u>89</u>	<u>—</u>	<u>127</u>

5. 財務費用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之利息	8,339	9,633
融資租賃費用	19	36
	<u>8,358</u>	<u>9,669</u>

6. 所得稅開支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年內撥備	22	59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78)
	<u>22</u>	<u>(19)</u>
即期稅項—海外		
年內撥備	8,516	7,847
遞延稅項	—	(820)
	<u>8,538</u>	<u>7,008</u>

香港利得稅按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6.5% (二零零七年：17.5%)之稅率作出撥備。

其他國家之應課稅溢利之稅項費用，已按本集團業務所在國家之現行適用稅率及依據現行之法律、註釋及慣例計算。

根據澳門特別行政區之所得稅法，澳門附加稅乃就年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2% (二零零七年：15.75%)之稅率計算。根據第21/78/M號法令，最高附加稅率於年內調低至12%。然而，年內於澳門經營之兩間附屬公司符合澳門特別行政區第58/99M號法令之規定，因此，該等附屬公司所產生之溢利可獲豁免支付該年度之澳門附加稅。

於中國經營之附屬公司之所得稅撥備乃根據當地現行法律、詮釋及慣例分別按自二零零七年七月一日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兩個期間之稅率33% (二零零七年：33%)及25% (二零零七年：33%)計算。

適用於本年度之香港利得稅稅率及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分別為16.5%及25%。本年度遞延稅項已作出調整，以反映稅率變更。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適用於已出售(在中國成立及經營)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33%。年內並未就中國企業所得稅作出撥備，因該等已出售附屬公司於直至出售日期止期間概未有於中國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

按適用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經營所在國家之法定稅率乘除稅前溢利／(虧損)計算之所得稅費用，與按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費用之對賬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澳門 千港元	香港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澳門 千港元	香港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	<u>339,153</u>	<u>(87,941)</u>	<u>9,177</u>	<u>260,389</u>	<u>224,659</u>	<u>(35,968)</u>	<u>8,397</u>	<u>197,088</u>
適用之所得稅稅率	<u>12.00%</u>	<u>16.50%</u>	<u>25.00%</u>		<u>15.75%</u>	<u>17.50%</u>	<u>33.00%</u>	
按適用所得稅稅率計算之稅項	40,698	(14,510)	2,294	28,482	35,384	(6,294)	2,771	31,861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	(427)	-	(427)	-	(5,472)	-	(5,472)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	16,115	2,984	19,099	-	11,156	2,390	13,546
獲豁免繳付澳門附加稅之溢利	(40,698)	-	-	(40,698)	(35,384)	-	-	(35,384)
攤分聯營公司業績之稅務影響	-	(3,758)	-	(3,758)	-	(509)	-	(509)
未確認未動用稅務虧損之稅務影響	-	2,577	1,677	4,254	-	1,093	1,844	2,937
動用過往未確認之 稅務虧損之稅務影響	-	-	(2,728)	(2,728)	-	-	-	-
未確認暫時性差額之稅務影響	-	25	2,164	2,189	-	7	100	107
稅率變動之稅務影響	-	-	2,125	2,125	-	-	-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	-	-	-	(78)	-	(78)
所得稅開支	<u>-</u>	<u>22</u>	<u>8,516</u>	<u>8,538</u>	<u>-</u>	<u>(97)</u>	<u>7,105</u>	<u>7,008</u>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通過新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該稅法引入多項變動，包括統一本地及外商企業所得稅率。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六日，中國國務院頒佈新稅法實施條例，將企業所得稅稅率由33%轉為25%。新稅法已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7. 年內溢利

本集團年內溢利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呈列：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8,800	16,300
核數師酬金	1,336	1,177
售出存貨成本	1,764,541	1,373,653
折舊	29,203	15,205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	7,262
視作出售聯營公司權益之虧損	1,185	-
出售聯營公司權益之虧損	10,159	-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之虧損	4,981	-
應收賬款撇銷	2,699	-
商譽減值虧損	1,718	-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支出	14,217	5,180

附註：

售出存貨成本包括下列於本年度計入上述個別披露之各自金額。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6,950	4,450
折舊	6,926	1,865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支出	4,951	-
員工成本	7,692	1,548

8.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年內之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溢利約255,148,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90,127,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569,392,295股(二零零七年：1,425,130,000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

歸屬本公司股本持有人之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歸屬本公司股本持有人之該年度溢利約255,148,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90,127,000港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1,586,322,220股(二零零七年：1,425,652,301股)計算，即是按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該年度已發行普通股1,569,392,295股(二零零七年：1,425,130,000股)之加權平均數加上於年內視作於行使尚未行使購股權時假設以無償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16,929,925股(二零零七年：522,301股)。

9. 應收賬項

本集團一般給予既有客戶15至90日之信貸期。

按照銷售確認日期，應收賬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1日至30日	212,045	113,040
31日至60日	81,000	90,942
61日至90日	4,980	3,183
	<u>298,025</u>	<u>207,165</u>

10. 應付賬項

按照收取購入貨物日期，應付賬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1日至30日	77,138	45,136
31日至60日	403	6,689
61日至90日	158	370
	<u>77,699</u>	<u>52,195</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營商環境

中國之零售及消費者市場繼續成為本集團賴以爭取業務和增長之市場。於回顧年度，中國宏觀經濟仍顯示了強勁及急促發展。城市及農村居民之可使用收入持續增長、中產階層人口佔中國總人口比例增加，以及中國加速都市化之過程，令中國對優質消費品產生龐大需求，並為本集團業務創造非常有利之宏觀經濟環境。加上已投入使用之上海、中山及北京物流設施，本集團得以進一步完善其一站式分銷及物流服務，並處於有利位置，以把握中國市場當前潛力。

儘管環球經濟環境出現重大波動，本集團仍對中國之消費者市場及未來發展審慎樂觀。近期全球經濟放緩對中國之出口及外商投資構成重大壓力，惟中國政府已實施清晰的金融及行政政策，務求推動人民消費力及刺激國內需求以維持持續國內生產總值增長，並且穩定農村經濟。本集團預期中國之零售及消費者市場將繼續為本集團之業務增長提供龐大商機。

財務表現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之營業額及股東應佔純利均錄得持續增長。營業額較上一個財政年度增加約547,000,000港元或31.7%，至約2,274,000,000港元。營業額增幅主要來自(i)冷凍鏈產品、化妝品和新鮮農產品之銷售量增加；(ii)新收購冷凍鏈產品分銷業務之銷售量及貢獻增加；及(iii)由中國中山物流設施自二零零六年十一月正式開幕並於整個財政年度全面投入運作以來所提供之物流服務貨運量增加。

於回顧年度，毛利率持續增加至約22.4%，而上一個財政年度則約為20.2%。毛利率改善主要原因為持續擴大提供冷凍鏈物流服務之銷售組合，以及銷售較高毛利率之冷凍鏈及化妝產品。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約101,400,000港元增至142,100,000港元，或與上一個財政年度比較，由佔營業額約5.9%上升至6.2%。主要原因是分銷業務擴充及中山物流中心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間全面運作所產生之市場發展及促銷活動、運輸及裝卸、聯繫辦事處租賃、折舊、銷售隊伍人手及雜項銷售經費有所增加。

行政開支由約55,200,000港元增至111,700,000港元，或錄得較上一個財政年度上升約102.3%。主要原因為折舊、公用設施及通訊、企業發展、公幹、人力成本、以股份形式付款及擴充業務、北京倉庫及中山物流中心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間之全面運作帶來的雜項經營開支。

本年度之其他經營開支約為20,000,000港元，主要源自出售中國天化工集團有限公司（「中國天化工」）400,000,000股股份之虧損約10,200,000港元及出售中國天化工所發行之58,212,000份上市認股權證之虧損約5,600,000港元，而於上個財政年度確認約12,600,000港元未變現公平值收益亦因而需作出部分撥回。按每股0.505港元出售中國天化工400,000,000股股份之虧損主要來自根據權益會計法於收購後累計分佔其溢利之平均收購成本每股0.393港元之增幅。

年內，財務費用減少至約8,400,000港元，而上一個財政年度則約為9,700,000港元。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錄得分佔聯營公司之業績約22,800,000港元，當中主要包括根據權益會計法分佔中國天化工截至出售日期止之純利。

經營溢利上升至約246,000,000港元，與上一個財政年度之203,900,000港元比較，升幅約20.7%。本年內溢利上升至約251,900,000港元，與上一個財政年度之約190,100,000港元比較，升幅約32.5%。

資本結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於整個回顧年度內之財政狀況保持穩健。本集團透過內部資源、股本融資及銀行信貸，提供營運及業務發展所需資金。

本公司在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八日訂立先舊後新配售及認購協議，以配售價每股1.78港元配售142,500,000股本公司現有股份予獨立承配人。配售及認購已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日完成，所得款項淨額約245,000,000港元為本集團進一步發展物流及農業業務提供足夠股東資金。

年內，本公司因購股權持有人行使購股權而發行22,500,000股新股，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7,900,000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計息貸款約249,2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194,900,000港元)，其中逾95%之借款以港元結算，約42%之借款於一年內到期。本集團所有銀行借款均以浮動利率計息，及以本公司及其若干附屬公司所給予之公司擔保作抵押。

本集團絕大部分銷售、採購及服務收入均以人民幣、港元及美元結算。鑑於人民幣升值有利於本集團且港元及美元之匯率較穩定，故董事認為本集團所承受之外匯波動風險並不重大。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尚未履行之重大對沖工具。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約有1,139,5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681,700,000港元)，而本集團流動負債約有245,4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244,500,000港元)。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明顯改善至約4.6之水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2.8)。流動比率改善主要由於合併效應(包括出售中國天化工股份之所得款項、先舊後新配售及認購於年內完成及內部產生盈利)令現金及銀行結餘增加。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總值約為2,400,3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1,671,100,000港元)，而負債總額約為406,5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333,400,000港元)，資本負債比率約10.4%(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11.7%)。資本負債比率為借貸總額對資產總值之比率。回顧年度內資本負債比率大致保持平穩。

業務回顧、發展及前景

本集團主要從事(i)提供快流消費品、化妝品及冷凍鏈產品之分銷；(ii)提供冷凍鏈物流服務；及(iii)種植及分銷新鮮農產品。本集團分銷之產品組合包括包裝食品、飲料、家庭消費品、化妝及護膚品、急凍及冷藏產品及新鮮農產品，分別佔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營業額約35%、3%、3%、7%、13%及31%，而冷凍鏈物流服務則約佔8%。包裝食品類別主要包括餅乾、糖果、巧克力、調味品、健康食品、果醬、植物牛油、奶粉、麵、大米、零食，以及滋補及獨家專營品牌產品。飲料則主要包括啤酒、酒及汽水，而家庭消費品則主要為電池及化妝品。化妝品包括彩妝、香水、香薰、潔面用品以及護膚及防曬產品。冷凍鏈產品包括凍肉、海產及奶製品。新鮮農產品包括鮮果及蔬菜。

本集團之分銷產品主要向東南亞、美國、歐洲、澳洲及新西蘭採購，然後售予主要位於中國之批發商、零售商及大型食肆。批發商仍為本集團之主要客戶類別，佔本集團於年內之營業額約51%，而本集團已不斷拓闊於零售及大型食肆以及服務業之客戶基礎至分別佔營業額之20%、21%及8%。零售、大型食肆及服務業所佔比重逐步增多，主要由於本集團銷售更多化妝品，另在中國上海、中山及北京所提供之冷凍鏈設施令本集團可銷售更多冷凍鏈產品及新鮮農產品。

於回顧年內，本集團一直擔當增長迅速之一站式服務平台供應商，為中國之快流消費品、化妝品、冷凍鏈產品及新鮮農產品提供分銷、品牌建設、供應鏈解決方案及增值功能。本集團亦已實現其投資計劃，以加強對化妝品、冷凍鏈產品、新鮮農產品及物流業務之開發。

採購網絡乃本集團核心業務成功之關鍵，集團深明此理，故年內已於泰國建立兩個包裝中心。該兩個包裝中心已作為本集團中國物流樞紐及倉庫之海外採購分支，以確保向中國市場供應優質而穩定之新鮮農產品。位於中國北京之支援倉庫亦於回顧年內投入運作。另外兩個位於中國昆明及長沙之支援倉庫預期將於下個財政年度全面投入運作，以補足本集團於華東及華西之新鮮農產品採購及分銷網絡。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本集團與一間環球物流供應商訂立合作細則，組建合營業務，以在中國從事易腐爛物品物流業務。成立該合營公司將需本集團於中國海港入口附近建立具備即時處理及加工能力以及其後進行物流之冷凍鏈基礎設施，包括於有關易腐爛產品送抵中國港口時進行貨物綜合處理、存放、溫度調節之內陸運輸及付運。合營公司將拓展本集團冷凍鏈產品及農產品之物流範疇及處理量至該環球物流供應商之全球易腐爛物品運輸及物流業務。在適當時間框架之內，是項合作將透過該環球物流供應商之外地物流基礎設施進一步伸展至中國農產品出口。本集團之物流樞紐及倉庫將發揮功用，作為出口華南及中國東北部農產品之收成後最終加工中心，從而令業務量及利潤顯著增加。

於回顧年內，本集團收購一幅鄰近中山物流中心之土地，作其第二期發展。第二期發展將包括成立中央倉庫、具國際認可水平之衛生及檢疫中心及各種重新包裝設施。於中國農產品在中山物流中心符合進口國家之衛生及檢疫規定後，中央倉庫將作為供內銷及再加工以出口之中國農產品之儲存及加工樞紐。

本集團仍在物色合適地點，以於中國東北地區按合理成本興建或收購另一個物流樞紐。該物流樞紐將於碼頭入口旁組成冷凍鏈基礎設施之一部份，與全球物流供應商進行易腐爛物品物流業務。經營該位於中國東北地區之物流樞紐，加上兩個分別策略性建立位於華東(上海)及華南(中山)之既有物流樞紐，輔以支援倉庫將令本集團可透過運作一個於中國為冷凍鏈及新鮮農產品而提供之全國冷凍鏈分銷及物流服務網絡而迎合市場需要，並繼續利用其早著先機優勢填補市場空缺。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本集團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集團將按每股0.505港元出售400,000,000股中國天化工之股份予獨立第三方。是項出售之所得款項淨額約200,000,000港元將構成部分資本投資基礎，以應付行將發展之物流、冷凍鏈及農業業務之資金需要。於出售後，本集團於中國天化工之投資已減少至71,060,000股股份，佔中國天化工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之股權約1.89%。

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本集團訂立收購協議以收購Panna Fine Group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Panna Fine集團」)之100%股本權益，代價為80,000,000港元。Panna Fine集團主要從事批發及分銷進口冷凍鏈產品，於華東及華北具有固有銷售網絡。收購Panna Fine集團將

令本集團豐富其產品項目，進一步提升其上海物流樞紐之冷凍鏈基礎設施之使用量，以及拓展其目前之冷凍鏈分銷網絡至覆蓋中國更多地區。

為加強發展化妝品業務，本集團已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在中國成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該附屬公司與本集團向外國採購之現有化妝品業務模式不同，其向中國製造商進行採購，並於中國以更相宜之價格向部門、醫藥及零售連鎖店出售化妝產品。目前，該附屬公司已取得若干著名品牌之獨家分銷權，並將豐富本集團之產品種類，以掌握中國化妝品市場之增長態勢。

為配合即將與環球物流供應商發展之易腐爛物品物流業務，及應付中山物流中心之第二期發展，以內銷及出口銷售中國農產品，本集團已提出一項多元化計劃，務求成為於中國從事種植、增值加工、易腐爛物品物流及農業分銷之一站式垂直整合服務平台供應商。於二零零八年五月，本集團已透過收購一項種植基地位於中國江西省之農業業務之70%股本權益，參與上游農業業務。該農業業務主要從事種植蔬菜，並銷售予中國批發商及零售市場，另亦銷售予香港之批發市場、既有食品服務鏈及其本身之零售店。此外，本集團已進而收購自有農地，並作出分包耕作安排，以確保按具競爭力之價格水平獲得穩定之質量保證供應，從而應付其即將進行之腐爛物品物流業務及出口擴展對農產品之預期龐大需求。收成後之增值加工、包裝及儲存將透過本集團現有及不斷擴張之物流設施進行。下游銷售將透過進一步發展中國之現有銷售網絡，及利用策略聯盟物流供應商之環球網絡進行出口達致。實現是項發展計劃將令業務量大幅增長，因而為未來數年締造強勁增長動力。

於未來數年，本集團將繼續提升其業務模式及不斷加強其作為於傳統分銷業務方面增長迅速之一站式服務平台供應商之能力，並更為專注於物流及農業業務之擴張計劃。

員工數目及薪酬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中國、香港及澳門營運之業務約有770名員工，本集團根據員工之工作表現及資歷給予報酬。本集團亦為中國員工參加一項退休福利計劃及為香港員工參加界定供款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本集團已採納購股權計劃，據此董事會可酌情向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授予購股權。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合共有166,752,0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

企業管治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載於上市規則附錄14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旨在審閱及監察本集團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組成。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委員會認為該等財務報表已遵守適用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適用法律之規定，並已作出充足披露。

刊發業績公佈及年報

本業績公佈會於本公司網站(www.hengtai.com.hk)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刊載。年報將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於上述網站上刊載。

董事會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林國興先生(主席)、朱祺先生、李彩蓮女士、彭展榮先生及周志剛先生；及一名非執行董事陳昱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John Handley先生、潘耀祥先生及麥潤珠女士。

承董事會命
亨泰消費品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林國興

香港，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八日